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ndsea Green Life Service Company Limited**

**朗詩綠色生活服務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65)

###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朗詩綠色生活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有關該等獨家銷售代理協議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或前後將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該等獨家銷售代理協議的詳情，連同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獨立財務顧問函件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通函」)寄發予股東。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將載入通函的若干資料，通函的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或之前的日期。

承董事會命  
朗詩綠色生活服務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田明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周勤女士、吳旭先生及劉超先生，非執行董事田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志榮博士、魯梅女士及陳建文博士。